

法学院简介

河南大学法学院的前身为1907年始建的法政学堂，历经法政专门学校（1912）、国立开封中山大学法学院（1927）、国立河南大学法学院（1942）、河南大学法律系（1985）和河南大学法学院（1996），已走过逾百年历程。学院秉承“教学与科研并重，实践与创新齐举”的办学理念，谨遵“明德新民、止于至善”的校训和“法天立极、会通中西”的院训，始终秉持传承优秀法律文化、传播先进法治思想的办学理念，累计培养优秀法治人才数万人，教学和科研均呈现出良好的发展态势。

法学院现有司法文明史博士学位授权点、法学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涵盖法学理论、法律史、宪法与行政法学、刑法学、民商法学、诉讼法学、经济法学、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和国际法学等九个目录内以及知识产权法学、司法文明史等两个自设法学二级学科硕士点）和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在校研究生近500人。学院拥有一批学识渊博、治学严谨、教学与科研并重的专家学者，共有74名专任教师，其中教授、副教授47人，拥有法学博士学位者62人，河南省特聘教授1人，河南省高层次人才2人，河南省中青年法学家4人，校黄河学者2人。17人先后在德国、英国、美国、日本、意大利、比利时、澳大利亚等国家留学访问或攻读学位。学院现有研究生导师149人，其中学院专职导师62人，来自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等国内知名院校和研究机构的兼职导师10人，来自司法实务部门的职业导师77人。学校和学院高度重视研究生培养质量，在扩大招生规模以满足社会需求的同时，加大了人才引进和研究生培养模式改革的力度，并建立健全了研究生培养的各项规章制度，确保研究生培养教育质量不断提高。

法学院2012年获批国家级应用型、复合型法律职业人才教育培养基地、省级涉外卓越法律人才教育培养基地、国家级大学生校外实践基地。2019年获批河南省人大立法基地和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研究生教育依托河南省法学一级重点学科，以及教育部黄河文明与可持续发展研究中心司法文明研究所、最高检职务犯罪检察研究基地-河南大学职务犯罪检察研究中心、河南省人大立法基地、河南省涉外法律人才培养基地、河南大学数字法治实验室等十五个研究机构，能够充分满足各类研究生的日常学习和科研活动要求。学院图书资料中心拥有专业书籍20000余册，订阅中外文法学研究类、法规类、实践类专业期刊100多种，并设有电子阅览室供研究生查阅电子资源，另有模拟法庭、实践教学中心、庭审直播系统、学术报告厅等教学配套设施。

在学校浓厚学术氛围和各种资助政策的支持下，学院师生近年来在《法学研究》《中国法学》等法学期刊上发表论文230余篇，出版专著及教材90余部，承担国家及省部级科研项目70项。其中国家社科基金项目25项、教育部人文社科规划项目9项、其他省部级项目40项，获省部级以上教学科研奖近21项。

目前，法学学科已形成本科生、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等多层次和统招与在职等多形式并存的人才培养体系，学术学位与专业学位教育相结合的法学教育与培养模式。学院按照“宽口径、厚基础、理论与实践并重”的培养目标，不断加大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力度，在重点培养专业基础扎实、职业技能熟练、知识结构合理的应用型卓越法治人才的基础上，注重研究生理论教育和实践能力的培养，同时强调导师教书育人，要求导师同时承担培养研究生业务素质和思想品德教育的双重任务，加强专业理论前沿问题的讲授，并注重与司法实务的联系。常年聘请国内外知名学者和实务部门专家授课，以讲座、座谈等方式丰富课堂教学，取得了良好的效果，已培养各类硕士研究生三千余名。毕业生主要在公、检、法、司等司法机关、行政机关、法律服务、法学教育等部门、行业从事法律工作，受到了用人单位的广泛好评。